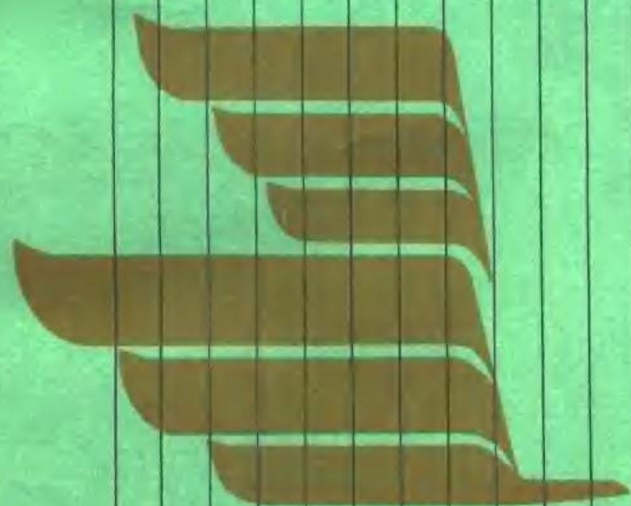


徐 景 安

发展与改革对策研究

(1979—1987)



经济日报出版社

发展与改革对策研究

徐 景 安

经济日报出版社出版
(北京宣武区虎坊桥福州馆前街 6 号)
新华书店发行

牛家牌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32 10印张 250千字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1000 册

统一书号: 4454·28 定价: 2.00元

ISBN7-80036-029-6/F·28

序

这本关于中国经济发展和体制改革对策研究的论文集，是一位优秀的年轻经济工作者的著作，收录了他自1979年至1987年所写的31篇论文。这些论文就我国经济发展和体制改革中的许多重要问题，发表了不少有创见的看法，受到各方面的重视，有些被决策机关所采纳，对实际工作起了一定作用。

今天，出版这本论文集，我想可以有几个作用：

第一，鼓励中青年经济工作者。过去出版的经济著作，年老的学者居多，年轻的作者很少。为了培养和造就新一代的年轻经济学家，要重视出版他们的著作。

第二，加强对策研究。我们的经济研究工作，过去偏重于理论研究，忽视应用研究，特别是忽视对策研究。中国的经济发展和体制改革中有许多重大问题需要解决，经济研究不能仅仅停留在对规律、特征、体系、概念的研究和推理上，还要研究解决实际问题的方针、政策、步骤和方法。有些同志看不起对策研究，认为缺乏理论性，没有学术性。其实，研究对策，不仅需要很高的理论水平，还要了解经济生活的实际运行。在我们国家，对策研究是一个非常薄弱的环节，需要加强，需要提倡。

第三，提倡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关心实际，了解实际，从实际工作存在的问题出发，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下，深入研究，提出见解，不唯书，不唯上，这是经济研究工作者应有的风格。

我认为，这也是徐景安同志在经济研究上取得成绩的重要原因。

作为一本对策研究的论文集，我们不能要求它根据当时情况提出的观点、办法完全适用于今天。文中有不少论点经实践证明是正确的，也有不少论点在当时是正确的，不一定今天依然适用；或者，当时看也未必正确。但它记录了一位年轻经济工作者从事对策研究所走过的道路。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国经济发展和体制改革中遇到的重大问题，至今仍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1985年，中青年经济科学工作者征文评选时，我曾写了四句话：

济济英才，满腹经纶，

青出于兰，后继有人。

希望有更多年轻的经济科学工作者发表自己的研究成果，出版他们的著作。

薛 暮 桥

1987年8月24日

✓

目 录

序·····	薛暮桥
经济改革应从扩大企业权力起步·····	(1)
扩大企业自主权需要进一步解决的几个问题·····	(11)
认识社会主义条件下竞争的必然性和特点,保护和开展竞争·····	(18)
要放慢还权、还利的步子·····	(35)
我国经济摆脱困境的出路何在·····	(46)
怎样提高工业的经济效果·····	(62)
坚持计划经济,发展商品生产·····	(70)
国营企业应实行税后承包·····	(85)
要让企业跳起来摘果子·····	(89)
提高我国经济效益的希望之路·····	(95)
关于调整改组自行车行业的建议·····	(114)
试论我国的经济发展战略·····	(118)
谈谈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	(152)
加快城市改革需要研究的几个主要问题·····	(158)
价格改革的两种思路·····	(163)
与价格改革相关的若干问题·····	(168)
企业实行自负盈亏应从国营小企业和集体企业起步·····	(172)
上海的发展战略方向是面向国际市场,发展对外贸易·····	(175)
关于上海服装行业面向国际、扩大出口的建议·····	(182)
企业组织生产经营,国家管理经济全局·····	(187)

解决第三产业与第一、第二产业比例失调是今后经济发	
展的战略任务·····	(195)
城市改革要“眼睛向内”，搞好简政放权·····	(205)
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阶段·····	(208)
南斯拉夫、波兰等国物价考察报告·····	(232)
当前经济形势分析和“七五”前两年经济体制改革对策·····	(250)
优质优价是新阶段的一项重要价格政策·····	(260)
如何建立钢材市场·····	(266)
提高生产资料价格，加工企业出路何在·····	(272)
股份制：我国经济改革的新探索·····	(276)
改革的反思与展望·····	(294)
理论研究要进一步为现实服务[代后记]·····	(311)

经济改革应从扩大企业权力起步*

(1979年4月6日)

企业是经济活动的基层单位，是社会生产的基础。企业有没有发展生产的主动性、创造性，是国民经济能否迅速发展的关键。目前，我国经济管理体制存在的问题很多，究竟从哪儿入手进行改革呢？看来，应该从扩大企业的权力入手，使企业拥有相对独立的经营管理权和自身的经济利益，从而充分调动企业的积极性。从这一点出发，来考虑改革现行的计划管理体制、物资管理体制、财务管理体制、劳动管理体制、价格管理体制、外贸管理体制等，来划分中央与地方的职权范围。只有把企业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我们才能加快国民经济发展的步伐，才有希望在本世纪末实现四个现代化。因此，体制的改革和中央、地方职权的划分，都应该有利于调动企业的积极性，而不是束缚企业的积极性。这是我们今天改革经济管理体制应该坚持和遵循的一个基本原则。

一、目前存在的问题

我国经济管理体制存在的一个严重缺点是企业的权力太小，由此给企业的经营管理造成了许多困难，产生了一系列难以克服

* 本篇与魏礼群合写。

的弊病，严重地束缚了生产力。

首先，从生产计划看：企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以及其它经济技术指标都是由国家下达的，企业无权作主。国家下达计划前形式上也是自下而上摸了产需双方情况的。一般都由企业根据现有生产能力、参照历年品种搭配情况，先提出下年生产建议数字，上报有关部门作为产需平衡的一个依据。这个依据没有反映社会现实的客观需要，按照这个依据来平衡只能是以产定销，而不是按需生产。对需的方面，虽然由各省、各部门了解和汇总本地区、本部门对某产品的需要，但报来的需要数，往往是各省、各部门的主管单位代订的，不能确实地反映企业的需要，即使是企业自己提出的订货要求，也因为来年的计划未确定，属于估摸性的。所以，尽管是摸了产需双方的情况后制订的计划，依然是所谓“三分依据，七分估计”，带有很大的盲目性、随意性。

从制订计划的整个过程可以看出，产需双方被主管部门所隔开，不能直接发生联系，使企业不了解用户的需要，用户的需要也反映不到企业；而确定计划的主管部门，既远离企业，又远离用户，对产需双方的情况不了解、不敏感，又不承担经济责任。因此，在正常情况下制订的生产计划，也不可避免地造成产需脱节。另外，由于计划指标多头作主，层层加码，互不衔接，也必然造成产需脱节。

事实证明，在社会需要多种多样，又不断变化的情况下，不发挥产需双方的主动性、积极性，而由一个社会中心来制定包罗万象的全社会的计划，是不可能做到产需衔接，不可能做到按比例。

第二，从物资供销看：企业生产需要的物资和企业生产的产品，由国家各级经济机关统一调拨、统一收购。大体情况是：生产资料中属一、二类物资的分别由国家计委、物资总局及各部统一分配，三类物资由商业部门和地方部门统销和分配。消费资料

由商业部门统购包销。这样，企业生产的产品必须通过国家的各级经济机构才能分配到所需企业，企业之间横向的有机联系被上下的各级行政层次所切断。这种物资管理体制带来的问题是：

（一）在社会化大生产的条件下，企业生产所需的物资，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数量、质量、品种、规格及时间供给，这要求国家有关部门通过调拨把全国几十万个企业的产供销完全衔接起来，客观上是困难的、难以办到的；（二）统一调配物资，必然要求企业预先提出订货要求，而企业提出订货要求时，来年的生产计划还未下达，这是一个不可克服的矛盾，因而造成需要的，没有订上，不需要的，订了一大堆；（三）企业生产的产品由国家统购包销，使企业不关心产品的销路，不了解社会的需要，因而不注意改进产品设计，提高产品质量，增加品种规格，造成社会需要的产品供不应求，不需要的产品堆满仓库；（四）这种管理体制对经济活动中发生的问题反映不敏感，处理不及时。本来企业之间一个电话可以解决的事，也必须层层上报，然后层层下达，贻误时机，造成损失。再加上计划人为地留有缺口，而又层层扣留，使得物资短缺现象严重。企业为了维持生产，必然争物资，以有备无患，结果物资年年清理，年年积压，越积越多；采购员“满天飞”，以物易物盛行；小而全、大而全，不愿搞专业化协作。

事实证明，在物资供销问题上，由主管部门通过多道层次、环节指挥控制，是难以保证企业生产的正常进行的。社会化大生产是相互联系的，一个企业供产或产销脱节，必然引起连锁反应，造成社会生产的混乱。一个企业完不成任务，追究不着责任，原因也在此。

第三，从财务管理看：企业没有自己的经济利益，实行的是企业盈利国家拿走、企业亏损国家补贴、企业开支向国家伸手的体制。因而，（一）企业没有改善经营管理的积极性。企业干好干坏一个样，盈利亏损一个样，也就没有兴趣降低消耗，减少成

本；没有兴趣改进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没有兴趣提高质量，增加品种。造成生产上安于现状，产品多年一贯制；技术上墨守成规，老技术、老工艺、老定额、老结构，一成不变；向国家要东西，则多多益善，争投资、争设备、争物资，不讲经济效益，不讲使用效率。（二）企业无力更新设备、发展生产。现行的财务体制留给企业的资金很少，就基本折旧来说，全国国营工业企业基本折旧率平均为4.1%，其中60%还要上交中央和地方，留给企业用于设备更新的资金微乎其微，要将近60年才能更新完。这给企业生产带来一系列问题，设备差、消耗高、质量低，综合利用上不去，环境污染严重，企业发展生产、提高效率的好办法、好措施都因资金短缺实现不了。一大批老企业处于这种状况，单靠国家投资新办几个现代化企业，是实现不了四个现代化的。（三）职工生活不能随着生产发展而改善。这种财务管理体制使企业职工的收入与企业的经营效果不挂勾，致使不少企业生产发展了、对国家贡献增加了，而职工的生活却得不到相应的改善，严重影响了职工的生产积极性。

经济利益是推动人们从事生产活动的动力，事实证明，在社会主义社会实行按劳分配的条件下，如果不赋予企业自身的经济利益，企业就不会有很大的积极性去发展生产。因此，赋予企业自身的经济利益，应是扩大企业权力的核心问题。

第四，从劳动管理看：劳动力的调配、管理及报酬，企业都无权作主。表现在：企业不能根据生产需要，自己招工，择优录用，而是由劳动部门搭配，给什么要什么；企业没有精简多余职工的权力，造成老弱病残成堆；企业无权根据实际情况对职工升降、任免，赏罚不明；职工的劳动报酬也与企业的经营效果不挂勾，干好干坏一个样。由此造成工厂机构臃肿，人浮于事，劳动生产率低；职工“铁饭碗”思想严重，安于现状，没有进取心。

第五，从对外贸易看：全由外贸部门包办，企业无权与外商联系，束缚了企业开展外贸活动的积极性。

总之，企业在产、供、销、人、财、物等有关企业经营管理的一切重大问题上都无权根据实际情况作出处理，企业经营的好坏与企业的领导人、职工的利益也不挂勾，企业既没有能力，也没有兴趣改善经营管理，发展生产。这是我国经济战线存在的产品质量差、品种少、消耗大、积压多、亏损严重的根本原因，是我国国民经济效益低下的症结所在。

二、今后改革的初步设想

为了解决上述企业存在的问题，必须对现行的企业管理制度进行改革，即在实行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相结合，行政手段和经济手段相结合，国家、企业和个人三者利益相结合的原则下，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赋予企业自身的经济利益，把企业的权力、责任和利益紧密地联系起来，从而充分调动企业和职工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快四个现代化步伐。具体改革意见如下：

1. 生产计划方面，实行国家计划与企业自决计划两种形式。

一类企业，即生产主要生产资料、重要消费品以及短缺物资的部分企业，实行国家计划。计划采取由下而上，上下结合，固定协作关系，以合同为基础的方法制订。计划应给企业留有增产的余地。企业在完成国家计划的基础上，有权根据生产能力和原材料供应情况，根据市场的需要和用户的要求，安排新的生产任务或承担来料加工任务。

另一类企业，生产计划由企业根据市场和用户需要自行确定。为了防止可能出现的无政府状态，保证国民经济的按比例发

展,对这类企业可以采取如下措施:(一)国家应预先把国民经济发展趋势和比例要求告诉企业,供企业制订计划时参考。计划确定后,报上级备案。(二)企业在制订计划时,如发生自己解决不了的问题,可报请上级帮助协调。(三)企业若要改变产品方向,必须报上级批准。(四)国家主要采取经济手段,引导企业按照社会需要进行生产。(五)必要时国家也可以采取行政手段指定企业生产某种国家需要的产品。

2. 物资供销方面,采取商品计划贸易和商品自由贸易两种形式。

属于计划贸易的商品,系指主要生产资料、重要消费品及部分短缺物资。这类物资由国家指定供给单位,实行定量供应,其质量、品种、规格及供货时间,由供需双方协商,签订合同,不一致时由上级协调。

属于自由贸易的商品,系指主要生产资料 and 重要消费品中未列入国家计划部分和增产部分以及其余物资。这类物资实行自由购销。为了保证国家和用户对某些物资的需要,必要时也可指定供货。

商品计划贸易和自由贸易,可实行三种方法:(一)直接贸易。购销双方订立长期合同,进行连续性的贸易往来。(二)间接贸易。由国家设立商业机构,从企业购进物资,再按商业原则卖出。(三)企业可以自设商店销售或委托销售。

为适应上述贸易形式,可采取三种价格:固定价格;浮动价格;自由价格。

3. 财务管理方面,实行企业自负盈亏、财政自理的制度。目前可先采取以下办法:

实行利润全额留成制度。企业按一定的比例提取利润,建立三种基金:(一)生产发展基金。主要用于生产技措、购置设备。其数额可使企业基本折旧率保持在8~10%左右。(二)集体福

利基金。主要用于职工住宅及各项文化福利设施。（三）职工奖励基金和分红基金。实行这个办法，必须通过调整价格和规定不同的税率、利率，消除不合理因素，使企业在正常经营活动中能获得平均利润。

建立使用资金付息制度。企业使用的流动资金，实行全额信贷办法。定额贷款实行低息，超额贷款实行高息。同时，各种贷款的利率，还应体现国家在不同时期发展国民经济的方针、政策，对需要发展的部门实行低息。对需要限制的部门实行高息。企业使用的固定资产，实行有偿占有，应对不同的行业规定不同的利率。企业有权出售或出租多余的或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所得收入归企业用于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

4. 劳动工资方面。

企业有权确定自己的编制。可以按择优录取原则，自行招收职工。但是，全民所有制企业和城市集体所有制企业从农村招工，以及大城市企业从中小城市招工，必须报请国家批准。

企业有权辞退多余的人员，被辞退的多余人员的工资在一年内照发，以后发工资的80%。在其重新就业前的工资，由企业和国家各负担一半。

企业有权决定奖惩、升降、任免人员，在一定幅度内对有特殊贡献的职工进行提级提薪。

企业有权确定职工劳动报酬形式。在执行国家统一标准的工资外，可自行确定岗位津贴、奖金和利润分红，但其数额必须按照国家根据消费品增长速度所规定的一定比例发放。

企业有权决定职工的劳动时间和休假时间。可实行一周五日、六日或每日六小时、八小时工作制。每年可安排一定时间作为职工的休假日。

5. 对外贸易方面。

少数企业经过国家考核，可以拥有对外贸易权。这类企业可

以与外商直接联系，出口自己的产品，进口一定数量的物资和技术设备；可以向外国进行一定数额的借款，由自己负责偿还；可以在国外设立经营机构和外国公司建立协作关系；还可以考虑给它们有经营专利的权利。

其它企业，有国家分配出口任务的仍经过外贸部门办理。有的企业可根据自己的条件，主动向国家申请出口产品，这类产品可自己销售或通过外贸部门销售。

三、需要相应采取的措施

1. 改革现行的经济管理体制，按专业化协作的原则组织公司。

目前，我国企业众多，经营分散，不利于组织生产。为了使企业更好地发挥作用，应按照专业化协作的原则组织成为各种形式的专业公司和联合公司。公司的组织形式应根据生产特点和生产发展的实际需要，从有利生产、提高效率出发，不要统一格式，不搞一刀切。经营范围，可以是生产同类产品的，也可以是对原料顺序加工的，也可以是服务性的。地域位置，可以是全国性的，可以是跨地区的，也可以是地区性的。在组织公司时，要打破地区、部门和行业的界限。对一部分原料、燃料、动力没有保障，产品质量低、消耗高、亏损大的企业实行关、停、并、转。全国性的同一行业的公司应该设若干个，不要单一化，以利于开展竞争，相互促进。

公司实行独立的经济核算，公司对使用国家的生产资料 and 资金负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公司内部实行公司、企业两级核算。对其他企业和集体所有制的社队企业可以固定协作关系，把它们

组成为公司的协作厂。

公司按供销协作范围分为两类，跨地区的公司属中央工业部管，地区性的公司属省、市、自治区管。一部分协作厂可由县管。属于中央和地方的公司，应将利润或税金分别交中央和地方财政，同时中央和地方公司所属企业还应当向当地政府交纳公共事业费，支援地方的公共事业的建设。

中央的各工业部和地方的各主管工业局应相应精简合并。它们除了负责管理属于国家计划的一部分公司和一部分物资的分配外，一般地不要干预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它们的主要任务是检查督促所属公司贯彻执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的情况；制定本部门、本地区工业发展的规划；制定适合于本部门、本地区的经济技术政策；对所属公司之间的经济、技术协作中的问题进行协调、仲裁；提供国内外经济情报，帮助、指导所属公司制订计划；组织技术交流，进行技术指导；向企业培养、输送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等。地方除了负责所在企业的党的工作以及监督企业遵守国家的政策、法令外，应集中力量搞好公共事业的建设，为企业做好劳动力输送，职工住宅、交通、生活服务 etc 后勤工作。

2. 制定经济政策、经济立法和经济司法，指导和保护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

国家按照经济规律制定各项经济政策，如价格政策、税收政策、关税政策、投资政策、信贷政策、技术政策、能源政策等，以加强对经济活动的管理，调节各方面的经济利益，鼓励那些社会急需产品的生产，限制那些社会不需要的产品的生产。

国家要加强经济立法，除宪法有关经济方面的条款外，还应分别制定行政法（有关财产关系部分）、财政法、银行法、计划法、统计法、合同法、公司法、工厂法、商店法、矿山法、劳动法、土地法等，使企业的经济活动有所遵循。并成立经济法庭，按照法律处理发生的经济纠纷。通过经济立法和经济司法，保卫社

会主义的公共财产，严肃执行合同制度，保护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和整个经济事业健康地向前发展。

3. 建立经济监察机构，搞好社会监督。

从中央到地方都要建立经济监察机构，还要建立一套有力的社会监督制度，如统计监督、银行监督、物价监督等。企业进行的一切经营活动、财务活动，都必须置于国家监察机构和社会监督之下。如发现企业的经营活动有严重问题，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监察机构可以责令其限期整顿，直至对企业进行改组或关闭。同时，对那些经营好的企业，要给予荣誉奖励和物质奖励。这样既使企业有较大权力，又不至滥用权力。

扩大企业自主权

需要进一步解决的几个问题

(1980年5月15日)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各地区根据中央有关经济体制改革的指示精神，进行了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尽管时间很短，但已在我国经济生活中发生了重大影响，取得了显著效果。为了把这场改革推向前进和取得更大的成效，有必要研究扩大企业自主权过程中产生的新问题，改进和完善现行试点办法，使企业的经济活动继续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一、改进和完善利润留成试点办法

1979年，某些地区利润留成试点中碰到的一个问题是，某些试点企业大幅度增产增收，国家财政收入却反而减少。其原因，从试点工作本身来说：一是有的地区年终突击扩大试点面，而按全年留利润，减少了国家财政收入；二是挑“肥”拣“瘦”，选择的试点企业多是盈利多、增收潜力大的企业，剩下的是减收或亏损企业，国家从试点企业得到的好处不足以弥补非试点企业造成的减收和亏损；三是个别地区或企业留成比例过大。为了保证国家财政收入，这些情况应当改变。试点的面应适当控制，不要一下子铺开。应鼓励全行业试点，避免挑“肥”拣“瘦”。对于亏损企业，应分别不同情况，采取亏损指标包干、节余留用的办法，促使其